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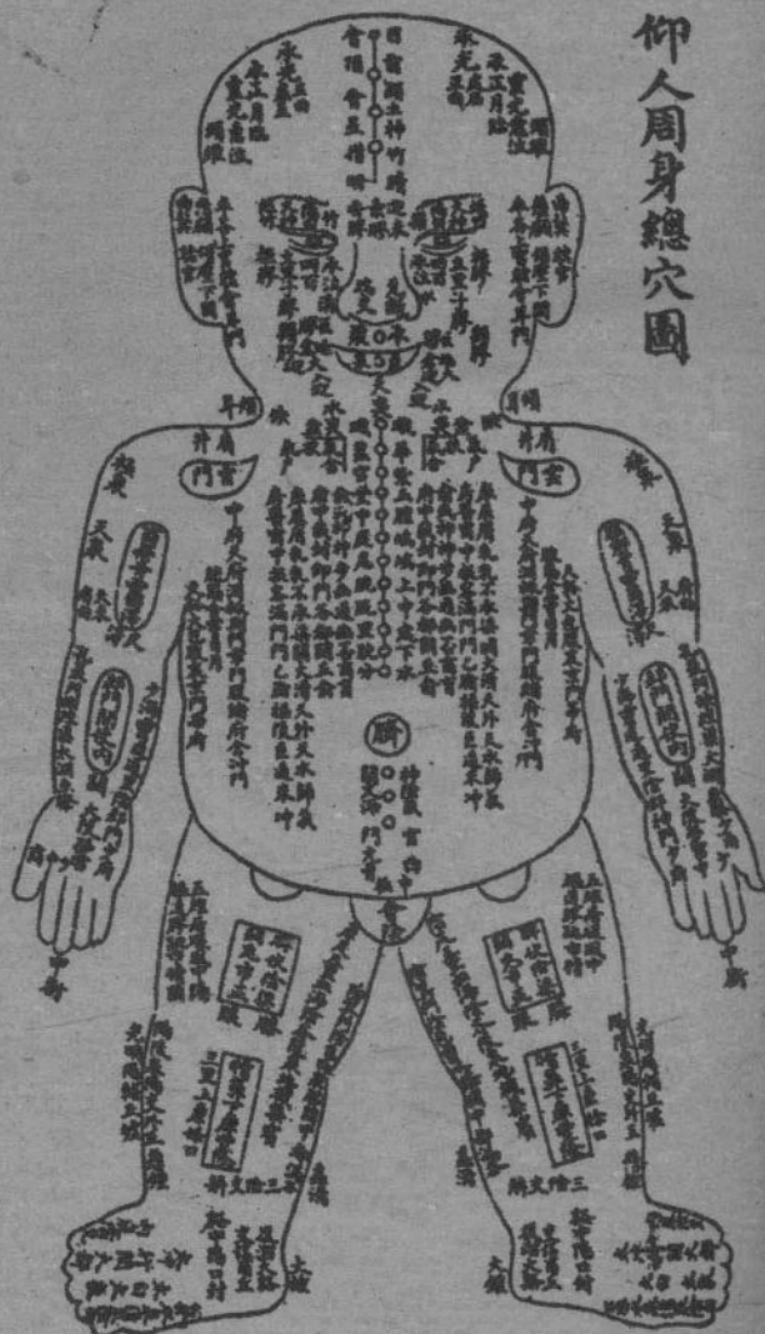
增補繪圖
針灸大成

前言修鍼灸大成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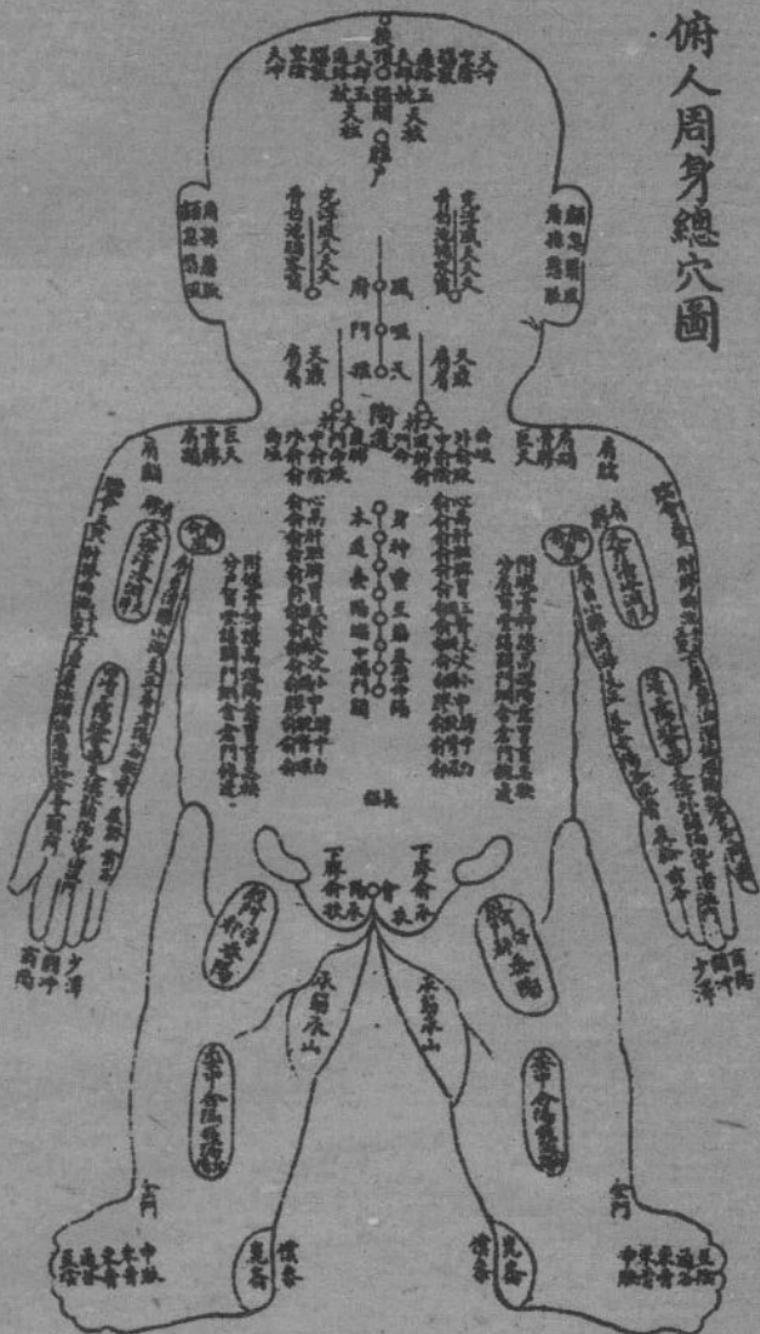
慨自青囊秘絕而醫失其傳末學家剽一二浮辭謂為有得師心泥古瑕不掩瑜補弊起衰于馬渺矣余承乏平水大父從都門來顧以邁年跋涉長途風濕侵尋積為疾火之症日後一日幾至不起延訪名醫而三晉寥寥之人僅得郡城郭子洪洞王子多方調劑百日始痊醫道之難乃至此乎爰念古來方家國手必有一二微言要旨足為後人師法者但恨耳目淺近未及廣為蒐討耳聞郡中向有鍼灸大成一書乃先任按臺趙公遺疾諸醫莫效而得都門名鍼楊繼洲三鍼奏愈因叩其術所自來繼洲乃出生平秘傳彙採名集而著梓之覽其指歸大有捷效惜乎有書無傳不獲徧行海內也夫醫之為道變通雖存乎人而本原必資於學使斯世界得其精不惟余大父沉疴立起獲免百日之苦即其加惠於斯世斯民者亦既久且多矣第斯刻其來已遠舊板殘缺漫湮余善其書特為捐俸廣梓間採先賢緒論以補集中之所未及倘有志繼洲之業者精習而妙施焉未必無補於世云爾時

醫闢民命其道尚矣顧古之名醫率先鍼砭而黃岐問難於此科為獨詳精其術者立起沉疴見效捷於藥餌遁來鍼法絕傳殊為可惜余承乏三晉值時多事群小負嵎萬姓倒懸目擊民艱弗克匡濟由是憤鬱於中遂成瘡痍之疾醫人接踵日試丸劑莫能奏功乃於都門延名鍼楊繼洲者至則三鍼而愈隨出家傳秘要以觀乃知術之有所本也將付之梓人猶以諸家未備復廣求群書若神應經古今醫統乾坤生意醫學入門醫經小學鍼灸節要鍼灸衆英鍼灸捷要小兒按摩凡有關於鍼灸者悉採集之更考索問難經以為宗主鍼法綱目備載之矣且令能匠於太醫院肖刻銅人像詳著其穴並刻畫圖令學者便覽而易知焉余有憂於時事媿無寸補恨早年不攻是業反能濟人利物也因刻是書傳播宇內必有仁人君子誦而習之精其術以惠斯民者以為序時萬曆辛丑巡按山西監察御史燕趙舍章趙文炳書

仰人周身總穴圖



俯人周身總穴圖



鍼灸大成目錄

會稽章廷珪重修

臨汾鄭雄綱
長洲鄧天鏗校讎

一卷

伏人周身總穴圖

刺熱刺寒論

鍼道源流

鍼灸方宜

始論

以下至刺法

奇病論

皮部經絡骨空論

刺腰刺齊論

刺水熱穴論

手足陰陽留注論

刺禁論

調經與刺論

衝氣行論

刺法論

十二經脈歌

十二經脈歌真矣

十二經脈歌醫學入門

馬丹陽天星十二穴歌

補漏雪心歌

以下俱張氏

諸家得失集

以下俱楊氏

行鍼總要歌

仰人周身總穴圖

刺巨刺論

許氏經脈論

難經並注本意

周身經穴賦

醫學小解

百症賦

聚英

席弘賦

鍼灸大全

通玄指要賦

楊氏註解

金針賦

楊氏註解

流注紫微賦

富氏註解

百穴法歌

神農經

勝玉歌

楊氏

長樂君天星秘訣歌

以下乾

鍼內障秘歌

楊氏

補漏雪心歌

以下俱張氏

諸家得失集

以下俱楊氏

行鍼總要歌

四卷

五運六氣歌

醫學小解

席弘賦

鍼灸大全

五龍賦

聚英

蘭江賦

楊氏註解

通玄指要賦

楊氏註解

金針賦

楊氏註解

流注紫微賦

富氏註解

五運六氣歌

醫學小解

席弘賦

鍼灸大全

五龍賦

聚英

蘭江賦

楊氏註解

通玄指要賦

楊氏註解

金針賦

楊氏註解

流注紫微賦

富氏註解

頭不多良策

五卷

仰人腹穴尺寸圖以下俱醫統

九經論

內經補瀉素問

神應埋補瀉本經

六卷

三衡楊氏補瀉主疾秘要

禁鍼禁灸母以下俱醫統

人神禁忌圖

七卷

十二經井穴圖楊氏

十二經納於支歌以下俱醫統

臟腑井穴俞經合主治歌集

十二經治症主客圖楊氏

八法五虎建元日時歌

八脈圖并治症穴徐氏

八卷

五臟六腑圖楊氏集

手太陰穴主圖

胃腑圖

足太陰穴主治

小腸腑圖

穴有奇正策

伏人背穴尺寸圖

九經式

難經補瀉並經本義

南豐李氏補瀉醫學人門

生成數集卷

太乙禁忌圖

生數集卷

流注圖

十二經病補瀉迎隨以下俱醫統

靈應氣脈圖以下俱醫統

井榮俞原經合歌圖集卷

十二經病補瀉迎隨

以下俱醫統

子午流注日時定穴歌徐氏

論子午流注法

十二經氣血多少歌

八脈交會八穴歌

六十甲子日時穴開圖

肺臟圖

手陽明經穴主治

脾臟圖

手少陰經穴主治

膀胱腑圖

針有深浅策

中指取寸圖

製鍼法

四明高氏補瀉集卷

經絡迎隨設為問答楊氏

尾神禁忌圖

經絡迎隨設為問答楊氏

論子午流注法

十二經氣血多少歌

八脈交會八穴歌

六十甲子日時穴開圖

足太陽經穴主治

仰人經穴圖以下俱醫說

手厥陰經穴主治

膀胱圖

九卷

肝臟圖

腎脈圖經穴主治

十二經筋

經外奇穴楊氏

十卷

穴法圖以下至音名

諸脈指掌門

心肺門

腸病大便門

耳目鼻口胸背門

瘡瘍門

十一卷

治症總要

鍼灸秘要楊氏

騎竹馬灸法楊氏

灸腸風下血

千金灸法
貼洗灸療法

督脈圖

伏人經穴圖

足少陰經穴主治

三焦腑圖

足少陽經穴主治

足厥陰經穴主治

奇經八募以下俱醫說

五募八會張氏

穴同名異

諸風傷寒門

腹痛脈滿門

霍亂脉病門

陰虛小便門

手足腰脈門

增增治法楊氏 魏生魏氏

東垣鍼法以下俱張氏

捷捷火法

灸勞穴心氣

灸鈎胸傷寒

寶爐散灸法

灸猿補濁

足少陰經穴主治

心包絡圖以下俱醫說

手少陽經穴主治

任脈圖經穴主治

手太陽經脈

治病要穴醫學入門

名同穴異

痰喘喉嚨門

心脾胃門

膽脈汗脾厥門

頭面咽喉門

婦人小兒門

名醫治法

取四花穴法崔氏

灸毒溝疝氣法

灸膈治病法

灸更補濁

附楊氏醫案

十二卷

要穴圖法下至諸症治

認筋法歌

三關六筋圖

面色圖歌

三關要訣手訣

附辨異端

手法歌

面部五位圖

掌紋斗附圖

察色驗諸訣

六筋手面揭足訣

舉重雜症

請益新增

觀形察色法

陽掌陰掌圖

初生調養

內外八段歸

諸病推擦等法

論症治法

針灸大成卷一

針道源流 素問十二卷。世稱黃帝岐伯問答之書。及觀其首尾。殆非一時之言。而所撰述亦非一人之手。劉向指為諸卿公子所著。程子謂出戰國之末。而其大略正如禮記之萃於漢儒。而於孔子子思之言並傳。如素問關缺與五常正大六元正紀等篇。無非闡明陰陽五行生制之理。配象合德。實切於人身。其諸色脈病名。針刺治。要皆推是理以廣之。而

望甫誠之甲乙楊上善之太素。亦皆本之於此。而徵有異同。醫家之綱法。子無趣於是焉矣。然按西漢藝文志有內經十八卷。及扁鵲名。甘氏云。內經凡三卷。而素問之目乃不列。至隋經籍志始有素問之名。而指為內經。唐王冰乃以九竅九卷。合漢志之數。而為之註釋。復以陰陽大論。以為師承。公所藏。以補其遺口。而其用心亦勤矣。惟乎朱黑混淆。玉石相配。訓詁失之於迂疏。引據或至於未切。至宋林億高若訥等。正其誤起。而增其卦意。顧於冰為有功。難經十三卷。秦趙人祖述黃帝內經。設為問答之辭。以示學者。所引極高。多非審真本。如革古有其音。而令亡之耳。隋時有呂博望注本。不傳。宋王惟一集五家之說。而醇疵或相亂。惟麻氏祖為可觀。記術卿註稍密。乃附詳楊玄操。呂廣。王宗正三子之非。周仲立頗加訂易。而考證未明。李子野亦為句解。而其所改。發近代張潔古注後附集解。非經義。王少卿演釋其說。目曰重而亦未足以發前人之蘊。清伯仁取長集短。折衷以己。如作雜經本意。 子午經一卷。論針灸之要。模成歌訣。後人依託扁鵲。蘇銅人。灸針圖三卷。宋仁宗詔王唯德考次針灸之法。鑄銅人為式。分胸臟十二經。旁註俞穴。所會。刻題其名。并為圖法。并主療之術。刻版傳於世。夏竦為序。然其肺心之靈樞本。輸膏堂等寫。銅亦繁雜也。 明堂針灸圖三卷。題曰黃帝論人身俞穴。及均氣。禁忌。曰。明堂志。謂當公問道。貴客致之。亦後人所依托者。 午真圖一卷。晁公謂楊介端崇寧間。泗州刑賊於市。郡守年來行道。醫升車。分直工往觀。決脢。摘膏肓。折闕之益。得織志。介校以古尚無少異者。比歐布五臟圖過之遠矣。實有在焉。家也。王莽時。補得扁鵲蒙陵瘦。使太醫尚方。於巧屠共創之。董及五臟。以竹契道其脈。知所終始。可以治病。亦此意爾。 齋高灸法二卷。清源莊焯李裕所集。 千全方三十卷。應思道。拾遺快。以羽翼其言。首之以麻銀丸。之以婦人傷寒。小兒養性。辟穀。迎居。補益。驅疫。療瘧。色脉。脉之訣。計爻之穴。禁忌之法。至。導引之要。無不周悉。曰千全者。以人命至重。有資千金。議者謂其本知傷寒之數。 千全金翼方三十卷。孫思邈。遺拾遺快。以羽翼其言。首之以麻銀丸。之以婦人傷寒。小兒養性。辟穀。迎居。補益。驅疫。療瘧。針灸而禁術終焉。 外臺秘要。唐王禹在。少聞二十年。久知弘文館。得古方。萬千百處。因述諸症。候附以方。樂行禁灼。灸之法。凡一千一百四門。天穿中出。守房陰。及大寫。都故名斯。 金匱獨根。元斯林學士。恐俗必列所著。且子光濟錄。次。大德癸卯。平江郡文榮。盛陽邵文龍為之序。首錄脈腑前後二圖。中述子足三陰三陽。及屬臟腑十四經絡。名之。各為

註解列圖於經傳之北方。自恒山董氏發揚，其門傳者始廣。

濟生拔萃十九卷。

一卷取針經師要三卷集解古靈岐

針法荀氏流注三卷，針經摘美首針法以仿古制也。延佑間杜思遠所撰者。

針經指南古肥賓漢卿所撰首標幽賦

次定入穴指法及叶夢吉圖頤與東陽有不合者。

針灸雅言延安曹桂芳類次取子金榮人神及離合真非論未能

曲盡針灸之法。肖生祖東晉王叔中故雅取三百三十六穴背西頭來行分部別以穴屬病名合銅人十全明動外

臺而一之者也。

十四經發揮三卷許昌滑壽伯仁傳針法於宋牛高洞陽得其開闢流注爻別之要生右陰陽雄雌

補衛六脈皆有掣肘而惟奇偶二經則包乎背腹而有真穴虛滿而溫者此則受之宜與十二經並論通考達穴六百五

十有七而施治以盡醫之神秘。神應二卷乃宋呂大防陳曾所傳先著廣定古十二支感其浩瀚獨取一百一十九穴為

圖仍集治病要穴總成一帙以為學者守約之規南昌劉瑾校

針灸節三卷聚英四卷乃四明柳公高大基著

針灸捷要張山是瑞徐鳳著集。玄機秘要三衢楊源時宋惟著集。

小兒按摩經四明陳氏著集。古今

醫統辨脉生意醫學入門醫經小學中取關於針灸者其姓氏名見原書。針灸大成總編以上諸書相一部分為十

二卷。卷首陽新賢選集校正。

針灸真指

城東方官地論。黃帝問曰醫之治兵也一病而治各不同皆愈何也岐伯對曰地勢使然也故東方之城天地之所

始生也氣鹽之地海濱傍水其民食魚而嗜咸皆安其處其食尚鹹使人熱中暋者勝血故其民皆黑色疎理其病皆

為癰癧其治宜破石故破石者亦從東方來西方金玉之城沙石之處天地之坎引也其民陵居而多厥水土剛強其民

不衣而褐居其民善食而脂肥故邪不能傷其形體其病生於內其治宜毒藥故善藥之故從西方來。北方者天地所藏

閉之城也其地高陵尾風寒冰冽其民樂野處而乳食膩寒生溼病其治宜火燥故火燥者亦從北方來天地所長春陽

之所藏處也其地下土水弱寡寒之所聚也其民嗜酸而食膩故其民善噯理而亦色其病寒也其治宜攝針故九針者

亦從南方來中央者其地平以潤天地所以生萬物也眾其民食雜其不精故其病多惡厥寒然其治宜導引接蹠故導

引按蹠者亦從中央來也故聖人雜合以治各得其所宜故治所以異而病皆愈者猶病之情如治之大體也

刺熱論。黃帝問曰五臟熱病奈何岐伯曰肝熱病者小便先赤腹痛多卧身熱熱爭則狂言及驚。手謂都陽渴滿痛于足躁不得安卧庚午甲乙大汗氣逆則瘧卒死。腎主木庚午爲刺足厥陰少陽厥陰肝木其逆則頭痛目眩脉引衝頭

心熱蒸者先不勝數日乃熱熱爭刺心半陰消渴善嘔頭面亦熱汗大發甚丙丁大汗肺氣逆則玉參死利小便太

陽。少陰心熱，胸滿而痛者為先頭重，煩痛燒心，煩者，故噏身熱也。則脅痛不可用偏仰。腹滿泄，兩頸痛。甲乙甚，戊己大汗，氣逆。刺甲乙死刺足太陰陽明肺，燒病者，先浙然厥起，毫毛亂飛，而古上黃身熱，然後則喘，故痛在胸膺，背不得太息。頭痛不堪，汗出而寒，丙丁甚，庚辛大汗，氣逆，則丙丁死刺手太陰陽明，出血如豆。太立己腎，熱病者，先腰痛，肺痿苦渴，數身熱，熱爭則頭痛而強，腑寒且疾，足下熱，不欲言，其逆則頭痛。百脉浸浸然，戊己甚，壬癸大汗，氣逆，則戊己死刺足少陰太陽，補汗者，至其所勝日汗出也。肝熱病者，左頸先流，肺熱病者，右頸先亦然，熱病者，頭先亦病難未就見赤色者，刺身寒而止也。然病先胸膈，痛半足蹊刺足少陽，補足太陰病甚者為五十九刺。熱病始手厥病者，刺手太陰而汗此止，熱病始於頭者，刺項太陽，而汗出止。熱病始於足胫者，刺足陽明而汗出止。熱病先身體，而痛耳聾，刺足少陰病甚為五十九刺。急病先頭，而熱胸膈，滿刺足少陰少陽，兼太陽之脈，色紫暗者，熱病也。禁灸，又曰：今且得汗，持時而已。時病者，謂肺脾與厥陰脉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是上氣已微，本復旺，行其三日危脉，其熱病內連腎少陽之脉色也。少陽之脈，色榮領前熱病也。禁灸，又曰：今且得汗，待時而死，與少陰脉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熱病氣穴三推下，閼主胸中熱，五推下，閼主肝熱，六推下，閼主脾熱，七推下，閼主腎熱，榮在臟也。項上三椎陷者，中也。頸下逆轉為太疾，下牙車為腹滿，額為鬲病，頸上者，鬲下也。

刺瘡論
黃帝問曰：刺瘡奈何？岐伯對曰：足太陰之疾，令人腰痛，頭重，不從背起，先寒後熱，煩渴，喝渴然，熱止汗出，難已。刺其中出血，一云金門，一云太冲，足少陽之疾，令人解悶，身體寒不甚熱，不甚寒，見人見人心惕惕然，熱多汗出，甚刺足少陽，候脉三分，足陽明之虛，令人先寒，渴消渴，蒸蒸不甚久，乃熱，熱去汗甚，喜見日月光，大氣乃快然，刺足陽明，附上術陽，外三分，足太陰之疾，令人不樂，好太急，不嗜食，多寒，熱多，寒少，欲閉戶牖而處其病，雖已，大陰針二分，太陽足厥刺可三壯。刺陽，外三分，足少陽之疾，令人色慘，慘，太息，其狀若死，刺足厥陰，見血大，刺三壯，三分者，交三壯者，足厥陰之疾，令人腰痛，少腹滿，小便不利，如癃状，非癃也，數便意恐懼，氣不足，腹絕絕，刺足厥陰，以附针三分。肺發者，今人心寒，寒甚，熱間善渴，如有所見，刺太陰陽明，附针三分，太五壯，心癥者，令人煩心，其狀得清水反塞，多不甚熱，刺手少陰，神門引三分，肝癆者，令人色慘，慘，太息，其狀若死，刺足厥陰，見血大，刺三壯，三分者，交三壯者，足厥陰之疾，腸中鳴鳴，已汗出，刺足太陰，角附针三分，肺發者，今足太陽金門胃癆者，令人疝病也，喜飲而不食，食而反渴，腹滿，腹大利，足陽明太陰候脈出血，五分，附针二壯，三里針一壯，脚附针

三壯士陰陽脈在內。此發身方熱。刺附上動脈。開其孔。出其血。立死。若方欲死。利手陽明太陽足陽明太陽。不可刺。血竈滿大急。刺背竇用五股針。背俞各一通。肥瘦出其血。五壯士陰陽脉小者。是太陰少陰。刺指井。復進火三分。計可三壯。氣脈滿大急。刺背竇用五股針。背俞各二通。行於後也。瘡脈候大虛。便用鍼。不宜用針。凡治瘡先發。如食酒乃可以治。過之則失其時。施諸而目不見。刺十指出血去火。已先視之。亦如小豆石。或取之十二蟲者。其發各不同。候其病。以知其何脈之病也。先其發時。如食酒而刺之一。刺則寒。二刺則知。三刺則已。刺舌下兩脈出血。不已。刺頸中。或經止血。又刺項已下。候脊者必近然清者。謂大杼針三分。又五壯士舌下兩脈者。廉泉也。刺三分。刺瘡者。必先問其病之所先發者。先刺之。先頭痛及重者。先刺頭上及兩額。兩眉間出血。瘡頭刺頭者。先刺之。頭大杼針。六足。刺先腰脊者。先刺脊中出血。先手臂端者。先刺手少陰陽明。十指間先及脰瘡者。先刺足陽明。十指間出血。風瘡瘍者。先刺足陽明。十指間。汗出惡風。刺三陽經背俞之血。赤脈瘡甚。按之不可。名曰射繩。以鍼針燒骨出。如立己身體小痛。刺至陰諸陰之升。熱出血。間日一刺。瘡不滿。間日而作。刺足太陽。溫瘡汗不出。為五十九刺。刺欬論

黃帝問曰。肺之令人欬何也。岐伯對曰。五臟六腑皆令人欬。非獨肺也。帝曰。動聞其狀。曰。腹毛者。肺之合皮毛。先受邪氣邪氣以從其合也。其氣侵食入胃。於肺脈上至於肺。則肺寒。肺寒則內外合邪因而客之。則為肺病。五臟各以其受病時。非其時。各傳以與之。時謂人與天地相參。故五臟各以治時。感於寒則受病。盛則為熱。衰則為寒。春秋則肺先受邪。春則肝先受之。乘夏則心先受之。乘冬則腎先受之。乘冬則肺先受之。乘夏則心之合也。故而鳴息有音。甚則唾血。心欬之狀。欬則心痛。喉中介介如梗狀。甚則咽腫。則肺下痛。甚則不可以轉轉。則兩脅下溫。脾欬之狀。欬則右脅下痛。陰陰引肩背。甚則不可以動。鈸則欬。肺欬之狀。欬則肺背相引而痛。甚則欬甚。刺甚。布曰。六腑之欬。合何安所受。為曰。五臟之久欬。乃移於六腑。脾欬不已。則胃受之。胃欬之狀。欬而嘔吐。甚則鼻塞。肝欬不已。則膽受之。膽欬之狀。欬喘。肺欬之狀。欬則心痛。心欬之狀。欬則兩脅下痛。甚則不可以動。鈸則欬。脾欬之狀。欬則腰背相引而痛。甚則欬甚。飲此皆聚於胃。膩於肺。使人多涕唾而面浮。臉氣逆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治肺者治其俞。治腑者治其合。浮脾者治其經。經皮膚見血。少陽今人腰痛。如以針刺其皮膚。不可覺。仰不可以顧。刺少陽之絡。出其膚。而當在筋骨。在筋肉。在皮膚。其過。

之膏肓起者。夏無見血。陽明令人腰痛。不可以服。顧如有見者。善惡刺陽明於前胸三窩。上下和之。出此。故無見血。即三足少陰令人腰痛。痛引脊內。腹刺少陰於內踝上下。痛終無見血。出血不甚。不可復刺。即刺足少陰之脉。令人腰痛。腰中如張弓弩。刺足厥陰之脉。在鵝頭魚腹之外。猶之果然。乃刺之分刺三孔。其病令人善嘔。嘔嘔然。不得刺之三病。云。強善解脫。令人腰痛。而飲酒自服。既時。遺溺。刺弱脉。在膝筋肉分間。部外篤之。橫脉出血。血止。解脫。令人腰痛。如引帶。常如折腰狀。善忍刺。解脫在部中。結絡如秦水刺之。血射以黑。見赤血而已。同陰之脈。令人腰痛。痛如小鐘鑼。其中怫然。腫小。體刺同陰之脈。在外踝上。絕骨之端。為二。為陽維之脈。令人腰痛。痛上。拂然。體刺陽維之脈。脾與太陰合。腸下。間去地一尺。斯承山刺。此衝絡之脈。令人腰痛。不可以俛仰。則根作得之。舉也。傷經。街脈。施惡血。歸之刺之。在脣陽經之間。上却數寸。街居為二。稍出血。其尾刺七分。任門。會陰之脈。令人腰痛。痛上。漂漂然。汗出汗乾。令人欲飲。欲已。走刺直腸之脈。上三病。在膝上。却下五寸。橫居視其腋。者出血。一云。承陰維之脈。令人腰痛。痛上。拂拂然。甚則惡以恐。刺與揚之脈。在內踝上五寸。一折少陰之前。與陰維之合。後居足。筋。易陽之脈。令人腰痛。痛引腹。目眩。然其刺反折舌卷不能言。刺內經為二病。在內踝上。大筋前。太陰後。上踝二寸。所交。信。散殊。令人腰痛。而熱然。惡生煩。脈下。如有橫木。居其中。寒則遺涼。刺散脈。在膝前。骨內分間。絡外。虛東脈為三病。地與內理之脈。令人腰痛。不可以放。故則筋來。急刺肉里之脈。為二病。在太陽之外。少陽絕骨之後。腰痛。伏者。而痛至頸。凡。且。然。目瞶。脈欲僵。仆刺足太陽部。出血。凡。一腰痛。上寒。刺足太陽陽明。上熱。刺足厥陰。不可以燒。仰刺足少陽。中熱。而痛。刺足少陰。清寒。大使難。刺足少陰。寒。少腹滿。刺足厥陰。本使難。刺足太陽。未。有。氣。引者。內。廉。刺。更。少。陰。後。腰。痛。引。少。腹。拉。腰。可。以。仰。刺。腰。尻。交。者。兩。懈。肺。上。以。月。生。死。為。病。數。發。針。立。凹。刺。腰。中。懈。肺。即。丁。左。取。右。右。取。左。刺。左。針。右。病。在。右。針。左。所以。然。者。
奇病論
岐伯曰。人有重身。九月而薨。名曰胞之。胞脈絕也。熱治。當十月後。○病胎下滿。累。延。二。三。歲。不。已。名。曰。患。積。不可。炙。利。為。導。引。服。藥。○人身體。脾。服。肝。守。肺。環。脾。而。病。名。曰。伏。溼。不。可。動。之。動。消。渴。其。動。之。為。水。消。渴。之。病。也。○人。有。尺。脈。數。多。急。而。見。名。曰。奔。厥。人。腹。必。急。白。色。黑。色。見。病。是。○人。有。病。頭。痛。數。不。已。名。曰。厥。逆。謂。所。犯。大。寒。內。至。骨。筋。髓。以。筋。為。主。膜。逆。故。令。頭。痛。齒。亦。痛。○有。病。口。甘。膩。名。曰。脾。瘕。瘕。謂。人。數。食。甘。美。而。多。肥。肥。者。令。人。內。熱。甘。者。令。人。中。滿。故。兼。上。濕。轉。為。消。渴。治。之。以。蘭。除。陳。氣。也。○有。病。口。苦。者。名。曰。膽。瘕。治。之。以。胆。募。氣。○有。瘕。者。日。數。十。渴。此。不。足。也。身。熱。如。度。頭。脣。如。渴。人。迎。躁。風。喘。急。氣。逆。此。有。餘。也。太。陰。脈。細。微。如。髮。者。此。不。足。也。五。有。餘。二。不。足。名。曰。厥。死。不。治。

○人初生，病癰瘍者，名曰胞胎。謂在母腹中，未發。今子發為瘍也。○有病發然如有水狀，切其脉，大葉身與病者別，不能食。食少者，名曰嘔風。嘔風而不能食者，皆當已。心氣壅者死。○有病，怒狂者，名曰陽瘍。謂陽氣因暴折而難決，故善怒也。治之當分其食，即已。使之服以生鍊湯為候。

刺要論

黃帝問曰

顧聞刺要

岐伯對曰

病有浮沉，刺有深淺，各至其理，無過其適，過則內傷，不及則外癥。

刺到邪從之淺，深入不得反為大敗。

內動五臟後生大病，故曰病有存亡。

脈理者，有在皮肉，亦有在脉，亦有在筋

者，有在骨者，有在髓者。

是故刺毫毛，脈理者無傷皮，皮傷內動肺，肺動則秋病溫，無

動脾，脾動則土病寒，寒則深，脾動則內動心，心動則夏病心痛，刺肺無傷筋，筋傷則

內傷肝，肝動則春病熱，而筋弛，刺筋無傷骨，骨傷則內動督，督傷則刺腰，腰痛解。

然不去矣。

人體候論

黃帝問曰

顧聞深之分，岐伯對曰

刺骨無傷筋者，針至筋而去，不及骨也。

刺筋無傷皮者，至皮而去，不及肉也。

刺肉無傷皮者，至皮而去，不及脉也。

所謂刺皮無傷肉者，病在皮中，針入皮中。

無傷肉，刺肉無傷筋者，過肉中筋也。

刺筋無傷骨者，過筋中骨也。

此謂之反也。

刺走論

黃帝問曰

顧聞虛實之要，岐伯對曰

氣管形盛，氣管形虛，此其常也。

反此者，病脉省，血實，脈虛，血虛，此其常也。

反此者，病常曰如，何而反也。

岐伯曰：氣虛身熱，此謂反也。

氣入多而氣少，此謂反也。

血小脉多，此謂反也。

氣虛身熱得之，傷寒，氣入多而氣少，得之有所脫，血溢居下也。

較入少而氣多者，邪在胃及與肺也。

脈小血多者，飲中

熱也。

熱也。

脈大血少者，脈有風氣，水聲不入此之謂也。

長刺節論

岐伯曰

刺家不詮，龍虎者吉，在頭。

頭疾，為頭針之刺，至骨病已。

上無傷肉，骨及皮，皮者道也。

陰刺入一

旁四處治寒熱。

陰刺入一

旁四推間。

刺兩股解手筋筋間。

導腹中氣熱下已。

謂一門推四推是焉。

病在少腹，腹痛不得大小便，病名曰疝。

寒之。

刺少腹兩股間，刺腰際骨間。

刺而多之，盡其病已。

病在腹底，腹痛益痛，名曰肌痙。

傷於其濱，刺大分小分，多發針而深之，以熱為故矣。

傷筋而傷筋骨無分若變諸分盡熱病乃曰病在骨骨重不可舉脊髓瘻瘍寒氣至名曰骨疽深者刺熱傷筋肉為城其道大分小分骨熱病已止病在諸陽脈且寒且熱諸分且寒且熱曰狂。狂之刺之虛脉視分盡熱病已止病初發一發不治月四五發名曰癲病。刺諸分諸脈其無寒者以針調之病已止病風且寒且熱是汗也一日最適先刺諸分理絡脉汗出且寒且熱百日而止病大風而骨蒸耳肩墜名曰大風。刺肌肉為故汗出三日刺骨蒸汗出百日凡二百日發肩生而止針。

度部 帝曰度之十二部其生部皆何如岐伯曰度者脈之部也邪客於皮則腠理開閉則邪入客於絡脈絡滿則

注於經脈經脈滿則入舍於臟腑也故皮者有分部不與而生大病也不與故也

經絡論

黃帝問曰夫絡脈之見也其五色各異青黃亦白黑不同其故何也岐伯對曰經有常色而絡無常變帝曰

絡之常色如何曰心赤肺白肝青脾黃腎黑皆亦應其經絡之色也帝曰絡之陰陽亦應其經也曰陰絡之色應其經陽絡之色變無常隨四時而行也寒多則數溫多則凝則青黑熱多則津澤涼澤則黃亦此皆黃色謂之無病五色具見者謂之寒熱。

骨空論 黃帝問曰余聞風者百病之始也以針治之奈何岐伯對曰風從外入令人振寒汗出頭痛身重傷寒治在

風府調其陰陽不足則補有餘則瀉大風頸項痛刺風府大風汗出及頭痛以手摩之令病者呼雄雞雄雞應手從風憎

風利眉頭部指肝三壯失狀在眉橫上首間即折使指眉齊時正夏月中五分燭三分形絡李陽引少腹而痛脇刺脇

諸附骨肉腰痛不可以轉搖急引陰卵刺入腰與痛上八髎在腰尻分間氣寒寒還刺寒府寒府在跗脛外解營取膝上外者使之拜取足心者使之跪也

刺水熱穴論 黃帝問曰少陰何以生腎腎何以主水腎者至陰也至陰者盛水也肺者少陰也少陰者冬脉也故其

本在腎其末在肺皆積水也帝曰腎何以能聚水而生病岐伯曰腎者胃之關也關門不利故聚水而伏其體也上下溫

於皮膚故為腑腰臍腹者聚水而生病也帝曰諸水皆至於腎子曰腎者北臟也地氣上者屬於肺而生水液也故曰至

陰而勞則腎汗出腎汗出達於風內不得入於臟腑客於玄府行於度度傳為腑腰本之於腎名曰風水所謂玄府者汗孔也帝曰水前五十七處者是何主也岐伯曰腎於五十七穴積陰之所聚也水所從出入也尻上五行五行為此腎俞故水病下為腑腰大腰上為喘呼不得卧者標本俱病故肺為喘呼腎為逆不得厥分

為相偷俱受者水氣之所留也伏兔上各二行行五者此腎之衝也三陰之所交結於腰也踝上各一行行六者此腎腰

之下行也。名曰太衝凡五十七穴者皆藏之陰絡水之所客也。帝曰春取絡脈分肉何也。曰春者木始治肝氣始生肝氣急其風病經脈常深其氣少不能深入故取絡脈分肉間。帝曰夏取盛經分肉何也。曰夏者火始治心氣始長肺瘦氣弱陽氣流溢熱氣分肉而病去者邪居淺也所謂盛經者陽派也。帝曰秋取經俞何也。曰秋者金始治肺將收殺金將勝火陽氣在合陰氣初勝濕氣及體陰氣未散未能深入故取俞以瀉陰邪。取合以虛陽邪陽氣始衰故取於合。帝曰冬取井榮何也。曰冬者水始治腎方謂陽氣乘少陰氣堅或巨陽伏沈陽氣乃去故取井以下陰逆取榮以實陽氣故曰冬取井榮春不孰此謂也。帝曰夫子言治熱病五十九俞願聞其處因聞其義岐伯曰頭上五行行五者以越諸陽之熱逆也。太杼膚俞缺盆背俞此八者以瀉胸中之熱也。氣街三里巨虛上下虛此八者以瀉中之胃熱也。雲門脾背委中離空此八者以瀉四肢之熱也。五臟俞旁五此十者以瀉五臟之熱也。凡此五十九穴者皆熱之左右也。帝曰人傷於寒而傳於熱何也岐伯曰夫寒盛則生熱也。

調經論 黃帝問曰有餘不足余已聞虛實之形不知其何以生岐伯曰氣血已并陰陽相傾氣亂於衝血逆於經血氣離居一實一虛血並於陰故為驚狂血並於陽氣升於陰乃為火中血并於上氣并於下心煩悅喜怒血并於下氣并於上亂而喜亡制下上謂帝曰血并於陰氣升於陽如是血氣離居何者為虛何者為實岐伯曰血氣者喜溫而惡寒寒則凝不能流通溫則消而去之是故氣之所并為血虛血之所并為氣虛帝曰人之所以有者血與氣耳今夫子乃言血并為虛氣并為虛是無實乎岐伯曰有者為實無者為虛故血并則無氣氣并則無血今血與氣相失故為虛焉若之與殊脉俱輸於經血與氣并則為失馬血之與氣并走於上則為大厥厥則并死氣復反則生不反則死帝曰實者何道從虛者何道從虛實之裏顧聞其故岐伯曰太陰與陽皆有俞會陽注於陰陰滿之外陰陽平以克其形九候始一命曰平人夫邪之生也或生於陽或生於陰其生於陽者得之飲食起居陰陽喜怒帝曰風雨之傷人奈何曰風雨之傷人也先客於皮膚傳入絡脈絡脈滿則輸於大經脈血氣與邪并從來虛者何道從虛實之裏顧聞其故岐伯曰太陰與陽皆有俞會陽注於陰陰滿之外陰陽平以克其形九候始一命曰平人夫邪之生也或生於陽或生於陰其生於陰者得之飲食起居陰陽喜怒帝曰飲食寒氣蓄滿則血氣不去故曰虛矣帝曰經言陽虛則外熱陰氣則內溼余已聞之矣不知

其所由然也。岐伯曰：陽交陰氣於上，則以溫度膚肉之間。今寒在外，則上焦不通。上焦不通，則寒氣獨於外留。故寒得之。曰：陰虛生內熱，奈何？曰：有所勞倦，形氣衰少，故氣不盛，上焦不行。下脾不通，胃氣熱，氣並胸中。故內熱也。帝曰：陽虛生外熱，何也？上焦不通，則皮膚熱；竇脈理閉塞，玄府不通，衝氣不得泄越，故外熱也。帝曰：陰虛生內寒，奈何？曰：厥氣上逆，寒氣積於胸中而不溼，不濕則溫，氣去寒猶留，則血凝逆，故則脉不通，其脈頭大以滯。故中寒也。帝曰：陰與陽並，血氣以并，病形以寒利之，奈何？曰：刺此去取之經，取血於榮，取氣於衛，用形哉！因四時多少而下。帝曰：夫子言虛實者何？十生於五臟，五臟生於十二經脈者皆生於病。今夫子獨言五臟，夫十二經脈者皆生三百六十五節，節有病必被經脈。經脈之病，皆有虛實，何以合之？岐伯曰：五臟者，故得六腑與為表裏，經脈支節各生虛實，其病所居，隨而調之。病在脈，調之血；病在血，調之絡。病在氣調之衛，病在肉，調之分肉；病在筋，調之筋；針劫刺其下，及與急者，病在骨，調之骨。浮針舉筋，為不知所痛，兩蹻為上身，有痛九候，莫病則無刺之病，在於左而右脈病者，巨刺之，必謹審其九候，針道備矣。

繆刺論 黃帝問曰：余聞針刺本得其義，何謂繆刺？岐伯對曰：夫邪客於皮毛，入舍於孫絡，留而不去，閉而不通，不得入於經脈。命曰瘈瘪。瘈瘪，音瘈瘪。帝曰：願聞繆刺，以左取右，以右取左，其與巨刺何以別之？曰：邪客於經，左盛則右病，右盛則左病，亦有移易者。主移，音主。左病未已而右脈先病，如此者必巨刺之，必中其經，非絡脈也。故絡病者，其痛與經絡絶處，故命曰利繆。帝曰：願聞繆刺本何取之？如何對曰：邪客於足少陰之絡，令人半心痛，脛脈胸脣支滿，無稽者，刺然骨之前，出血如食頃而已。不已，左取右，右取左。病新發者，取五日；已邪客於手少陽之絡，令人口瘡舌卷，口乾心煩，臂外廉痛，子不及頭。刺手小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韭葉各一瓣。瓣，音瓣。壯者立，已老者有頸已左，取右；已右，取左。此新病數日。已邪客於足厥陰之絡，令人半心暴痛，指足大指爪甲上，與肉交者，各一痛。以腫大而肿，男子立，女子有頸已左，取右；右取左。邪客於足太陽之絡，令人頸項肩痛，刺足小指爪甲上，與肉交者，各一痛。立已，至陰一柱，不已，刺外踝下三指。左取右，右取左，如食頃已。陰邪客於手陽明之絡，令人氣滿，胸中喘急，而支胠，胸中刺，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韭葉各一痛。左取右，右取左，如食頃已。邪客於膺掌之間，不可得風刺，其踝後人手先以指按之，痛乃刺之。以月死生為數，月生一日一病，二日二病，十五日十四病，月半已後為死。邪客於足陽明之脈，令人目痛，從內眞始，刺外踝之下半寸，所各二病。左刺右，右刺左，如行十里，而人有所墮墮，惡留內腹中，滿脈不得前後，先飲利藥，此上傷厥陰之勝，下傷少陰之絡，刺足內踝之下，然骨之前，血脉出血，刺跗上動脈，脉不已，刺三毛上各一痛。見

血立凹左刺右。右刺左。三毛大善惡驚不樂。刺如右方客邪於手陽明之絡。令人耳聾。時不聞音。刺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蓮葉各一指。立聞。不已刺中指介甲上與肉交者。立聞。神其不時聞。右不可刺也。瘡氣已絕耳中生腫者。亦刺之。如此數。左刺右。右刺左。凡瘡柱來行無常處者。在分肉間痛而刺之。以月死生為數。用針者隨氣感衰以為病數。針過其目數。則脫氣不及日數。則氣不渴。左刺右。右刺左。瘡已止。不已復刺之。如法月生。一日一病。二日二病。漸多之。十五日十五瘡。十六日十四瘡。漸少之。邪客於足陽明之絡。令人鼻頭上高寒刺足大指次指爪甲上與肉交者。各一病。左刺右。右刺左。邪客於足少陽之絡。令人脹滿不得息。欬而汗出。刺足小指次指爪甲上與肉交者。各一病。頭不得息。立凹汗止。立止欬者。溫衣飲食。一日已。左刺右。右刺左。病立凹。不已損刺如法。邪客於足少陰之絡。令人嘔吐不可內食。無故善太氣上走貢上。自謂承當也一云。刺足下中央之脈。通各三病。凡六刺。立凹左刺右。右刺左。嗌中腫不能內嚥。時不能出。嘔者。刺然骨之前出血。立凹左刺右。右刺左。一云。右當腰前。邪客於足太陽之絡。令人拘臂。皆引脇痛。刺之從項始。數者推僕脊。接之應手如痛。刺之傍三指。立凹邪客於足少陽之絡。令人留於腦中。痛痺不可舉。刺腦中以毫針寒刺久留針。以月生死為數。立凹。既治諸經刺之所過者。不病則禁。刺之耳聾。刺手陽明。不已刺其通脉。出耳前。本體齒臨刺手陽明。不已刺其脈。人齒中者已。邪客於五臟之間。其病也。脈引而痛。則朱時止。視其病終。刺之於手足爪甲。各創立。右刺左。視其脉出其血。間日一刺。一刺不已。五刺凹。繩傳引上齒。齒唇寒痛。視其手背脈血者去之。足陽明中指爪甲上。一瘡。瘡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各一指。刺立凹左取右。右取左。邪客於左足少陰。太陰足陽明之脈。此五格皆會於耳中。上絡左額角。五絡俱竭。今人身脈皆動而形無知也。其狀苦悶。或曰。尸厥。刺足大指內側爪甲上去端如蓮葉。已後刺足心。刺後刺足中指爪甲上各一指。瘡後刺少商少冲神門。不已。以竹管吹其兩耳。寫其左角之髮。方一寸。塗治。飲以美酒。一至立凹。凡刺之數。先視其經脉。切而從之。審其虛實而調之。不調者。經刺之。有病而經不病者。禁刺之。因視其皮部。有血絡者。盡取之。此辨刺之義也。

經刺論。岐伯曰。大邪之客於形也。必先舍於皮。毛留而不去。入於腠理。留而不去。入於經絡。內連五臟。散於腸胃。陰陽俱盛。五臟乃傷。此邪之從皮毛而入極於五臟之次也。如此則治其經焉。凡刺之數。先視其經脉。切而從之。審其虛實而調之。不調者。經刺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

巨刺論。岐伯曰。瘡在於上。而右脈病。則巨刺之。邪客於經。左病。右病。則左病亦有易移者。左病本已。而右脉先病。如此者。必巨刺之。必中其經。非絶脉也。

手足陰陽流注論 岐伯曰：凡人兩手足各有三陰脈三陽脈以合為十二經也。手之三陰從胸走至手，手之三陽從手走至頭足之三陽從頭下走至足，足之三陰從足上走入腹，絡脈傳注周流不絕。故經脈者，所血氣通陰陽，以榮於身者也。其始終中焦注手太陰陽明，陽明注足陽明太陰，太陰注手少陰太陽，太陽注足太陽少陰，少陰注手少陰，刺經脈所以別也。心注少陰少陽，注足少陽厥陰，厥陰復還注手太陰，其氣常以平旦為絕，以渴水下百刻，氣反流行與天同度，終而復始。

絡脈者，本經之旁支而別出以聯絡於十二經者也。本經之脈由絡脉而交他經，他經之交亦由是而傳注，周流無有停息也。夫十二經之有絡脈，猶江漢之有澗澗也。絡脈之傳注於他經，猶澗澗之旁通於他水也。是以手太陰之支者，從腕後出次指端而交於手陽明，手陽明之支者，從缺盆上候口鼻而交於足陽明，足陽明之支者，別歸上趾大指端而交於足太陰。足太陰之支從肺上膈注心中而交於手少陽。手少陰則直自本經少衝穴而交於手太陽，不假支授。蓋君者出令者也。手太陽之支者，別頸上至目內眥而交於足太陽，足太陽之支者，從脾內左右別下合腫中，下至小指外側端而交於足少陰。足少陰之支從肺出注胸中而交於手厥陰，手厥陰之支者，從掌中傍小指次指出其端而交於手少陽，手少陽之支者，從耳後出至目锐眦而交於足少陽。足少陽之支者，從跗上入大指爪甲出三毛而交於足厥陰。足厥陰之支者，從肝別貫肺上注肺而交於手太陰也。自寅時起一章夜人之榮衛，則以五十度周身於氣行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一百八十次，運行血氣流通陰陽，裏夜流行，與天同度，終而復始也。

衛氣行論 黃帝曰：衛之氣在於身也，上下往來，不以期候，氣而刺之奈何？伯高曰：分有多少？日有長短，春夏秋冬各有所理。然後以平旦為紀，以夜盡為始。是故一日一夜，水下百刻，二十五刻者半日之度也。常如是無已，日入而止，隨日之長短，各以為紀而刺之。謹候其時，病可與期。失時反候，愈百病不治。故日利害，刺其來也；刺虛者，刺其去也。此言氣存亡之時以候虛實，是故謹候時之所在而刺之。是謂達時。病在於三陽，必候其氣在於陽而刺之。病在於三陰，必候其氣在陰分而刺之。水下一刻，氣在太陽。水下二刻，氣在少陽。水下三刻，氣在陽明。水下四刻，氣在陰分。水下五刻，氣在太陽。水下六刻，氣在少陽。水下七刻，氣在陽明。水下八刻，氣在陰分。水下九刻，氣在太陽。水下十刻，氣在少陽。水下十一刻，氣在陽明。水下十二刻，氣在陰分。水下十三刻，氣在太陽。水下十四刻，氣在少陽。水下十五刻，氣在陽明。水下十六刻，氣在陰分。水下十七刻，氣在太陽。水下十八刻，氣在少陽。水下十九刻，氣在陽明。水下二十刻，氣在陰分。水下二十一刻，氣在太陽。水下二十二刻，氣在少陽。水下二十三刻，氣在陽明。水下二十四刻，氣在陰分。水下二十五刻，氣在太陽。此半

日之度也。從房至畢一十四舍，水下五十刻。日行半度，運行一舍，水下三刻，與七分刻之四。大要曰：常以日之加於宿上人也。氣在太陽裏，故日行一舍。人氣行三陽，行無陰分。常如是無已，天與地同紀，繩紛紛然。終而復始。一日一廁，水下百刻而盡矣。

診要經略論 黃帝問曰：診要何如？岐伯對曰：正月二日，天氣始方，地氣始發。人氣在肝。三月四日，天氣方正，地氣定發。人氣在脾。五月六日，天氣盛，地氣高。人氣在頭。七月八日，陰氣始長，人氣在肺。九月十日，陰氣始水，地氣始閉。人氣在心。十一月十二日，冰復地氣。令人氣在腎。故春刺散筋，及與分理血出而止。甚者，得氣，則見血而止。盡氣，則病必下。秋刺以膚，循理上下同法。神變而止。冬刺俞募於分理，甚者直下，間者散下。春夏秋冬各有所刺。法其所在。春刺夏分，令人不食少氣。春刺秋分，令人時驚且寒。春刺冬分，令人脈病不愈，且言欲語。夏刺秋分，令人嗜卧且善夢。秋刺冬分，令人少氣，時欲起。秋刺春分，令人陽熱，欲有所為，起而忘之。秋刺夏分，令人嗜食，不知其數。此皆所當避也。人善渴。

刺禁論 黃帝問曰：胸闊禁數，此伯曰：臟有委宮，不可不察。肝生於左，肺藏於右，心謂於中，腎治於裏。脾謂之便，胃為之市。高高之上，中有父母；七節之旁，中有小心。諸腎從之有福，逆之有咎。刺中心，一日死。其動為噫。刺中肝，五日死。其動為譫。刺中腎，六日死。其動為嘔。刺中肺，三日死。其動為欬。刺中脾，十日死。其動為呴。刺中膽，一日半死。其動為嘔。刺足跗上中脈，血出不止，死。刺面中溜脈，不卒為盲。刺頭中腦戶，入腦而死。刺舌下中脈，太過血出不止，為瘡。刺足下布絡中脈，血不出，為腫。刺部中大脈，令人仆脫色。刺氣衝中脈，血不出，為腫。鼠蹊刺者，間中刺為傷。刺乳上中乳房，為腫。根鈍，刺缺盆中內陷氣液，令人喘咳逆。刺手魚腹內陷為腫。刺陰股中大脈，血出不止，死。刺客主人內陷中脈，為內漏耳聾。刺膝脣出液為跛。刺臂太陰脈出血多，立死。刺足少陰脈，虛出血為舌難以言。刺膺中陷中肺為喘。逆仰息刺肘中內踝氣歸，為之不屈伸。刺陰股下三寸內陷，令人遺溺。刺液下脇間內陷，令人欬。刺少腹中膀胱漏出，令人少腹滿。刺腸內陷為腫。刺趾上陽骨中脈為漏為盲。刺臍側中液出，不得屈伸，無刺。無刺大怒，令人氣亂。刺脉無刺，大怒。大怒人與刺新絕人無利。大渴人無利。大驚人無內無刺。已利勿刺。已刺勿絕。已絕勿利。已利勿續。已續勿渴。已渴勿刺。未草木者，卧而木之。如食以刀，出而休之。如行十里，乃刺之。大驚大恐，必定其氣，乃刺之。

五金不可溫

岐伯曰。形容已脫。是一奪也。夫脫血之微。是二奪也。大泄之後。是三奪也。

新虛大
血之後。是五奪也。此皆不可溫。

四季不可刺。岐伯曰。正月二月三月。人氣在左。無刺左足之陽。四月五月六月。人氣在右。無刺右足之陰。七月八月

九月人氣在左。無刺右足之陰。十月十一月十二月。人氣在左。無刺左足之陰。

死期不可刺。岐伯曰。病先發於心。心主痛。一日而之肺加熱。三日而之肝加脹。五日而之脾加闊。塞不通。身痛

體重三日不已。死。冬夜半。夏日中。

病先發於肺。喘吸三日而之肝腸支滿。一日而之脾。身重體痛。五日而之胃脈三日而之腎。腰脊

少腹脹滿三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日食。

病先發於肝。身痛體一日而之胃脈。一日而之腎。少腹脹滿。腰脊

而之膀胱。背躬筋痛。小便閉。十日不已。死。冬人定晏食。

病先發於腎。少腹脹滿。腰脊痛。三日而之膀胱。背躬筋痛。小

便閉。三日而上之心心服。三日而之小腸。兩脇支痛。三日不已。死。冬太晨。夏莫晡。

病先發於胃脈。五日而之腎。少

腹脹滿。腰脊痛。膀胱一日而之膀胱。背躬筋痛。小便閉。五日而之脾。身痛體重。六日不已。死。冬夜半。夏日晡。

病先發於膀胱。小便閉。五日而之腎。少腹脹滿。腰脊痛。膀胱一日而之小腸。肚脹一日而之脾。身痛體重。二日不已。死。冬難喫。夏日晡。

諸病以次相傳。如是者皆有死期。不可刺。越聞有一臟及二三臟者。乃可刺也。

制法論 黃帝問曰。人虛即神遁失守。位使鬼神外干。是致天亡。何以全真願聞制法。岐伯曰。神移失守。雖在其體。然

不敢死。或有邪干。故令天壽只厥陰失守。天已盛人氣。肝虛。感天而虛。即遊魂於上。肝虛天虛。又遇出濟。是謂二虛神遁。

令人罪于厥陰。太氣身溫。猶可刺之。日有神移。心腹高溫。刺足少陽之所過。上接火。○呴曰。太上元君。攀攀者。常居其

年死。千歟陰太氣身溫。猶可刺之。日中熱深。立印不除。目中無淚。立印不除。○呴曰。太上元君。攀攀者。常居其

左。刺之三噓。誦三遍。吹呼三魂。名鬼靈胎光幽精誦三遍。次想青龍於穴下。刺之可徐出針。觀令人按氣於口中。腹呼

鳴者可活。次肝俞之穴。脉推下。○呴曰。太微帝君。元英制魄。貞元及今。令入青靈。又呼三魂。名如前三遍。引三分留三

呼。餘散出卦氣及復治。○呴曰。丹房守靈。五帝上流。陽和布體。采復貨財。誦三遍。制法。人脾病。又遇太陰司天失守。歲

而三歲。曾忘二神。過於土。不及清尸。鬼犯之。令人暴亡。可刺足陽明之所過陽。○呴曰。常在魂庭。始清太冥。元和布

氣。六甲及真。誦三遍。先想黃庭於穴下。制三留三次。追二留。一呼徐徐出。以手捲出。以手捲出。

復刺脾俞。十一推。呴曰。太始乾位。統就坤元。黃庭真氣。

來復真全補三遍。三留三次追二人肺疾。遇陽明司天失守。感而三虛。又遇金不及。有庚尸鬼。子人令人罪亡。可刺手三指下。○呪曰。青氣真全帝符日元七塊歸右。今復本田誦三遍。想白虎於穴下。州三留三次追二指復刺肺俞而離。○呪曰。左真元全六合氣寶。天符帝力。未入其門。誦三遍。二分留一分半。呼三呼。三復追。○人腎病。又遇太陰司天失守。感而三虛。又遇水運不及之年。有黃口鬼千人。正氣吸人神魄。致暴亡。可刺足太陽之所過。腎。○呪曰。元陽首號五老。及真況九玄真。補精長存。想黑氣於穴下。刺一分半。留三分。追一呼。徐出針。大復刺三俞。十四推。○呪曰。太玄日晶。太和昆靈。百元內守。持入始清。誦三遍。留三分。追三呼。

五刺應五臟論。岐伯曰。凡刺有五以應五臟。一曰半刺者。淺內而疾發。舉針肉如拔毛狀。以取度氣。以應肺也。二曰割大利者。左右前後針之中脈。以取經絡之血。以應心也。三曰關刺者。直刺左右盡筋上。以取筋脉。損無出血。以應肝也。四曰金谷刺者。左右難足。針於分肉之間。以取肌理。以應脾也。五曰輸刺者。直入直出。深內至骨。以取骨髓。以應腎也。九刺應九臟論。岐伯曰。凡刺有九。以應九變。一曰輸刺者。諸經榮刺臟俞也。二曰速道刺者。病在上取之下。刺腑俞也。三曰經刺者。刺大經之結絡。經分也。四曰絡刺者。刺小絡血脉也。五曰分刺者。刺分肉間也。六曰大溼刺者。刺大腺也。七曰毛刺者。刺浮皮毛也。八曰巨刺者。左取右。右取左也。九曰焫刺燒針以取脾也。

十二刺應十二經論。岐伯曰。凡刺有十二。以應十二經。一曰偏刺者。以手直心。若臂直痛所。一刺前。一刺後。以治心病。二曰根刺者。刺痛無常處。上下行者。直內無拔針。以手隨病所拔之。乃出針復刺也。三曰散刺者。直刺傍禁之前後。快筋急以治筋病。四曰齊刺者。直入一旁。入二以治寒氣少深者。五曰揚刺者。正內一旁。內五而浮之。以治寒氣博大者。六曰直針刺者。引皮以刺之。以治寒氣之湊者。七曰輸刺者。直不直出。稱針而深之。以治氣盛而熱者。八曰短刺者。刺骨痺稍進而深之。置針骨所以上下摩骨也。九曰浮刺者。旁入而浮之。以治肌急而寒者。十曰陰刺者。左右率刺之。以治寒厥中寒敗。足蹠後少陰也。十一曰傍針刺者。宜傍刺各一。以治留痹久居者。十二月贊刺者。直入直出。數發針而淺之。出血是謂治療體也。

手足陰陽經脈刺論。岐伯曰。足陽明五臟六腑之海也。其脈大。血多。氣盛。壯然刺此者。不深不散。不留不滯也。足陽明刺深六分。留十呼。足太陽深五分。留七呼。足少陽深四分。留五呼。足少陰深三分。留四呼。足太陰深二分。留三呼。足厥陰深一分。留二呼。手之陰陽。其受氣之道。近其氣之來。疾其刺深者。皆無過二分。其留皆無過一味。刺而過此者。則脫氣。出血是謂治療體也。